

嶺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2021 LOGO 設計徵件競賽

一、目的：

為落實創新教學，期透過公開徵選競賽活動，建立本校資訊管理系主題標誌，使其識別本系創新專業精神，展現資訊核心知能之目的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嶺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。

三、徵件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對 LOGO 設計有興趣者，皆歡迎投件，以個人報名。

四、徵選競賽方式：

(一) 徵件日期：公告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19 日 17:00 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 初賽入圍公告：110 年 11 月 24 日(三)

(三) 複賽日期：110 年 11 月 26 日(五)

(四) 頒獎日期：110 年 11 月 26 日(五)

(五) 每位參賽者至多報名 1 件，繳交資料如下：

1. 附件 1-報名表、附件 2-學生證/身份證正反面影本、附件 3-作品設計概念、附件 4-著作權轉讓同意書、附件 5 -LOGO 設計作品。

2. 附件 1 至 5 電子檔請以 RAR 或 ZIP 等壓縮軟體壓縮為 1 個檔案，並上傳至雲端連結：
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FnHXchmIEHGIfiMJJ2ZtDLN62k6mVv_8?usp=sharing，檔名請註明「作品名稱-作者學號姓名」。

(六) 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聯絡窗口，電話：04-23892088 分機 3732，電子郵件：ltuim@teamail.ltu.edu.tw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初審：主辦單位審核資格符合之入選者後，於 110 年 11 月 22 日(一)凌晨 0：01 至 24 日(三)23:59 由本系學生以網路票選方式取出前十高票者進入複賽。

(二) 複賽：

1. 以口說方式闡述作品設計概念(3-5 分鐘)。

2. 作品展示地點：嶺東科技大學春安校區仙庭樓專業教室 HT307。

(三) 審查標準：由本系組成評選小組，評選出特優獎乙名、優等獎三名、佳作三名、最佳人氣王乙名。評選原則包括：主題意象表達契合(50%)、創意性(20%)、視覺效果及美感(30%)。

(四) 徵件獎項：

1. 特優獎：乙名，獎勵金新台幣壹萬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
嶺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2021 LOGO 設計徵件競賽

2. 優等獎：三名，獎勵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3. 佳作：三名，獎勵金新台幣貳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4. 最佳人氣王：乙名，獎勵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，獎狀乙紙。
5. 特優獎作品將作為主辦單位主體 LOGO 意象設計圖。

六、作品規格：徵稿作品請用電腦繪製，請依以下規定提供：

- (一) 1024px × 768px 之視覺設計，以 illustrator、CorelDraw、Photoshop 等向量圖之繪圖軟體繪製為佳，JPG 格式檔，解析度需至少為 300dpi，色彩模式 CMYK、RGB 為佳。
- (二) 作品設計概念說明須以電腦打字清楚詳細填寫於附件 3，以 300 字為限，標楷體、字體 12 級、標準字距。
- (三) 作品不得標示可辨識個人、公司、團體之圖騰等相關記號，例如：浮水印、名稱、圖章、代號…等有違影響評選公正性疑慮之標記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- (四) 電子檔名請註名「作品名稱-作者學號姓名」，參賽者應避免原設計圖轉成電子檔之失真情形。繳交作品規格不符、資料不全或違反活動規定，視同不合格件，不納入評選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加者應保證參與徵稿作品符合規格，並未曾公開發表、出版或取得商標登記或於其他競賽類及非競賽類活動中獲獎。
- (二) 參加者須保證作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若有第三者主張受侵害，參加者須自行負責，賠償相關損失並擔負相關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涉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徵選者入選與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已核發之獎金及獎項。
- (三) 參賽者同意參賽作品在參賽期間及其後製作活動成果報告，授權主辦單位為本活動之各項公開展示暨重製之權。
- (四) 獲獎作品應無償轉讓其所有法定著作財產權於主辦單位，並簽署附件 4 著作權財產權轉讓同意書；並配合主辦與承辦單位需求進行圖製潤飾修正，並提供原始檔案。拒絕提供者，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得取消其獲獎資格。
- (五) 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，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，獎項得予從缺。

※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本徵件競賽活動解釋及變更之權利。